

绥阳县应急管理局单位 2019 年
度
部门决算

2020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及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财政拨款财政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六、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2019 年度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按三定方案分条表述）

（1）负责全县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全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煤矿除外，下同)。

（2）拟订全县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措施，组织编制全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规划，组织起草安全生产规范性文件。

（3）指导全县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绥阳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并组织实施，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按要求牵头建立与国家应急管理信息系统相衔接的全省、全市、全县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协调全县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政府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协调指挥全县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统筹全县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按规定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力量建设，按规定管理县级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指导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8）按规定负责全县消防工作，组织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 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承担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和县森林防火指挥部日常工作。

(10) 组织协调全县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县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承担县减灾委员会日常工作。

(11) 依法行使全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级有关部门和各乡镇(街道)安全生产工作；承担县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

(12) 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规规章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全县危险化学品登记；负责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 依法组织指导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4) 拟订全县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5)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的科学技术规划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6) 根据县委、县人民政府和市应急管理局的决策部署，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市内跨区域交流和应急救援。

(17) 负责防震减灾工作，贯彻执行地震法规；宣传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开展地震监测预报和地震预防工作。

(18) 结合部门职责，加大科技投入，提高科技创新能力，为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提供保障；按规定做好大数据发展应用和政务数据资源管理相关工作，依法促进部门政务数据资源规范管理、共享和开放。

(19) 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和市应急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机构 4 个：由办公室，危化烟花及综合监管股，安全基础股，应急股组成。

三、部门决算单位和人员构成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类型
1	绥阳县应急管理局机关	行政单位
2	绥阳县应急指教授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3	绥阳县防灾减灾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二）部门人员构成

编制数	在编实有人数			离退休人员
	合计	行政编制	事业编制	
33	28	11	17	13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绥阳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46.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58.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49.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17.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6.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660.9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1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5		本年支出合计	53	812.5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15.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549.47
总计	28	1,361.98	总计	56	1361.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绥阳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46.98	1346.98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58.32	58.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80	29.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2	2.82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55	0.55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1.04	1.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1	3.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11	9.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0	5.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28	26.28					
2240101	行政运行	285.82	285.82					
2240106	安全监管	156.16	156.16					
2240701	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627.00	627.00					
22407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98.00	98.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	43.47	43.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绥阳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12.51	422.35	390.16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58.32	58.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80	29.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2	2.82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15.00		15.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55	0.55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1.04	1.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1	3.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11	9.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0	5.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28	26.28				
2240101	行政运行	285.82	285.82				

2240106	安全监管	156.16		156.16			
2240701	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219.00		21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绥阳县应急管理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46.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58.32	58.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49.21	49.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7.73	17.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 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6.28	26.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支出	50	660.98	660.9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 出	52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 出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本年支出合计	54	812.51	812.5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 和结余	26	15.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 和结余	55	549.47	549.47	
一、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27			56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8			57			
总计	29	1,361.98	总计	58	1,361.98	1,361.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绥阳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61.98	422.35	939.63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58.32	58.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80	29.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2	2.82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15.00		15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55	0.55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1.04	1.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1	3.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11	9.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0	5.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28	26.28	
2240101	行政运行	285.82	285.82	
2240106	安全监管	156.16		156.16
2240701	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627.00		627.00
22407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98.00		98.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	43.47		43.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XXX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4.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
30101	基本工资	102.38	30201	办公费	
30102	津贴补贴	76.03	30202	印刷费	
30103	奖金	62.3	30203	咨询费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107	绩效工资	45.99	30205	水费	0.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8	30206	电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2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42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9	30211	差旅费	0.44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2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24	30215	会议费	0.1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63
30302	退休费	40.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3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1.2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63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99
30309	奖励金	0.06	30229	福利费	0.3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5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3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绥阳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决算数
栏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一）支出合计	2	12.5	6.75
1.因公出国（境）费	3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4.5	3.95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4.5	3.95
3.公务接待费	7	8	2.8
（1）国内接待费	8	8	2.8
（2）国（境）外接待费	9		
（二）相关统计数	10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63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6	—	698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7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绥阳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绥阳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事业收入	1	无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无
二、经营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其他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无	本年支出合计	52	无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合计	27	无	合计	55	无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非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1361.9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5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增加 557.39 万元，增长 169.27%，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今年上级拨入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专项经费 627 万元，拨入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专项经费 98 万元，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资金 43.47 万元，以前年度没有此项资金。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346.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46.98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812.51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2.35 万元，占 51.98%；项目支出 390.16 万元，占 48.0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361.9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5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增加 557.39 万元，增长 169.27%，主要原因是今年因机构

改革上级拨入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专项经费 627 万元，拨入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专项经费 98 万元，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资金 43.47 万元。。

五、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61.9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57.39 万元，增长 169.27%，主要原因是今年因机构改革上级拨入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专项经费 627 万元，拨入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专项经费 98 万元，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资金 43.47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201 科目（类）支出 58.32 万元，占 4.28%；208 科目（类）支出 49.21 万元，占 3.61%；210 科目（类）支出 17.72 万元，占 1.3%；221 科目（类）支出 26.28 万元，占 1.93%；224 科目（类）支出 1210.45 万元，占 88.8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4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2.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31%。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类）财政事务 06（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99（项）。年初预算为 58.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5（项）。年初预算为 2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5（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6（项）。年初预算为 2.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7（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项）。年初预算为 0.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7（款）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3（项）。年初预算为 1.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款）行政单位医疗 01（项）。年初预算为 3.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款）事业单位医疗 02（项）。年初预算为 9.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款）公务员医疗补助 03（项）。年初预算为 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 住房保障支出 221 (类) 住房改革支出 02 (款) 住房公积金 01 (项)。年初预算为 26.28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6.2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4 (类) 应急管理事务 01 (款) 行政运行 01 (项)。年初预算为 285.94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85.82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4 (类) 应急管理事务 01 (款) 安全监管 06 (项), 年初预算为 156.16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56.16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4 (类)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07 (款) 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01 (项), 年初预算为 62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19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34.45%。决算数大于(或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资金是省级资金, 于 2019 年 12 月底下达, 12 底进入决算无法使用该资金, 只能结转下年使用。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4 (类)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07 (款)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02 (项), 年初预算为 98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或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资金是省级资金, 于 2019 年 12 月底下达, 12 底进入决算无法使用该资金, 只能结转下年使用。

(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4 (类)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07 (款) 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 99 (项), 年初预算为 43.4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或小于)预算

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资金是省级资金，于2019年12月底下达，12月底进入决算无法使用该资金，只能结转下年使用。

六、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22.35万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支出。其中：人员经费407.1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离退休费等；公用经费15.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工会费，福利费等。

七、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2.5万元，支出决算为6.75万元，完成预算的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厉行节约，特别是在公务接待费上，严格按照规定厉行节约。与2018年相比，决算数减少4.55万元，降低4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在公务接待上严格按照规定厉行节约，加之上级到本县检查时吃饭次数减少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6.7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95万元，占5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8万元，占4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因公出国（境）费与2018年相比，决算数增加（或减少）0万

元，增长（或降低）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4.5万元，支出决算为3.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机改煤企业划给了经贸局，减少了公车使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18年相比，决算数减少0.55万元，降低12%，减少主要原因是因机改煤企业划给了经贸局，减少了公车使用。其中：公务用车购置万0元，购置公务车0台，购置原因为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95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的油费，过路过桥费，维修费等。截至2019年12月31日，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8万元，支出决算为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5%，决算数大于（或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在公务接待上严格按照规定厉行节约，加之上级到本县检查时吃饭次数减少了。公务接待费与2018年相比，决算数减少4万元，降低5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在公务接待上严格按照规定厉行节约，加之上级到本县检查时吃饭次数减少了。绥阳县应急管理局2019年国内公务接待63批次，698人次，支出2.8万元，主要是用于接待省厅市局到我县检查安全生产工作、应急救援工作，乡镇安监站人员到我单位办事。

八、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决算总额 0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增加（或减少）0 万元，增长（或降低）0 %，主要原因是 0。

(二)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额为 0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增加（或减少）0 万元，增长(或降低)0 %，主要原因是 0。其中：0 科目（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九、2019 年度非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非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额 0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非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额 0 万元，其中：××科目（类）支出××万元；XX 科目（类）支出××万元；.....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共计 3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资金 289.8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项目一：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专项工作经费项目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为 49.8 万元，执行数为 4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的产出和效果是一是通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大培训、大排查等，全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可控。二是加强防灾减灾工作，全面提升救灾救助能力。三是加强应急值守工作，全力处置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事故，努力实现安全生产事故和死亡人数“双降”。发现的主要问题是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促进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

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
绥阳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编
码：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名称						主管部门代码			
项目资金 (万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10分)	执行率 (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49.8	49.8		1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财政拨款	49.8	49.8				
			其中：上级补助						
			本级安排	49.8	49.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1、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政府提供决策。 2. 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强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遏制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3. 逐步完善安全生产队伍建设、安全生产基础能力建设、应急救援能力配套措施，促进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一是通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大培训、大排查等，全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可控。二是加强防灾减灾工作，全面提升救灾救助能力。三是加强应急值守工作，全力处置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事故，努力实现安全生产事故和死亡人数“双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新闻报道	≥12 篇	≥12 篇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该	5	
			数量 2: 应急演练场次	≥2 场	≥2 场	5		5	
			数量 3: 安全生产执法检查监管检查次数	≥150 次	≥150 次	10		10	

							指标分值 记分。		
		质量指 标	安全生产隐患整改率	≥100%	10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 80%)、80-50%(含 50%)、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质量 1: 县级以上媒体采用率	≥90%	90%	5		5	
		时效指 标	时效 1: 绩效评价实施起止时间	2019 年 1 月至 12 月	1 年	5		5	
		成本指 标				10		10	
			成本 1: 绩效评价项目实施金额	≤49.8 万元	49.8 万元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通过对财政资金的绩效评价, 有效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促进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 80%)、80-50%(含 50%)、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	8	
			社会效益 1: 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控制在市政府下达指标范围内	控制在市政府下达指标范围内	5		5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2: 煤矿百万吨死亡率	控制在市政府下达指标范围内	控制在市政府下达指标范围内	5		5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通过对财政资金的绩效评价, 有效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促进预算部门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8	

							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管企业满意度	≥95%	≥95%	5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5		
					5		5		
		群众满意度	≥95%	≥95%					
总 分								96	
绩效自评	安全生产作为民生大事，一丝一毫不能放松。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底线思维，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县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逐步完善安全生产队伍建设、安全生产基础能力建设，通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大培训、大排查等，以坚决遏制重大事故为主攻方向，促进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大力提升全社会整体安全水平，扎实推进企业安全标准化建设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落实，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为全县的经济社会和谐发展提供了一个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有效使用专项资金，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联系人：刘易方

联系电话：
17785268953

项目二：奖补资金专项经费项目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奖补资金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的产出和效果是对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专项奖补资金，用于安置企业职工分流作出了贡献。发现的主要问题是奖补资金使用时间是上年结转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必须在有效时间内完成，提高资金使用效力。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绥阳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奖补资金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名称						主管部门代码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 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10 分)	执行率 (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00%	10	执行率*该 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 过分值上 限。	
		财政拨款	15	15					
		其中：上级补 助	15	15					
		本级安 排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1、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政府提供决策。 2. 开展本次工作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专项奖补资金，用于安置企业职工分流。			通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大培训、大排查等，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可控，未发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安全生产事故和死亡人数实现“双降”。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 值	得分计算 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 标	奖补资金使用	≥ 100%	≥100%	15	完成值达 到指标值， 记满分；未	15	
						达到指标 值，按 B/A			
						或 A/B*该 指标分值 记分。			
		质量指 标	奖补资金使用率	≥ 100%	≥100%	15	1. 若为定 性指标，则	15	
							根据“三		

	时效指标					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奖补资金使用限	不超过法律规 定时 限	不超过法律规 定时 限	10	100-80%(含 80%)、 80-50%(含 50%)、	6	2018 年结转 资金
		奖补资金使用成本	≤15 万元	≤15 万元	10	50-0%来记 分。	10	
						2. 若为定 量指标,完 成值达到 指标值,记 满分;未达 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 标分值记 分。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 益 指标				1. 若为定 性指标,则 根据 “三 档”原则分 别按照指 标分值的		
		社会效 益 指标	社会满意度	≥90%	≥90%	30	30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100-80%(含 80%)、 80-50%(含 50%)、 50-0%来记 分。 2. 若为定 量指标,完 成值达到 指标值,记 满分;未达 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 标分值记 分。		
	满意度	服务对象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90%	≥90%	5	同效益指 标得分计 算方式。	5
		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90%	≥90%	5		5

	指标 (10分)	指标							
总 分								96	
绩效自评	安全生产作为民生大事，一丝一毫不能放松。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底线思维，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县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逐步完善安全生产队伍建设、安全生产基础能力建设，通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大培训、大排查等，以坚决遏制重大事故为主攻方向，促进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大力提升全社会整体安全水平，扎实推进企业安全标准化建设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落实，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为全县的经济社会和谐发展提供了一个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有效使用专项资金，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联系人：熊国霞

联系电话：17785268968

项目三：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资金项目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项目全年预算为 225 万元，执行数为 2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主要的产出和效果是有效解决受灾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临时安置、恢复重建等能力，遏制“因灾致贫、因灾返贫”现象。发现的主要问题是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资金执行率未达到 100%。下一步改进措施必须在有效时间内完成，提高资金使用效力。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绥阳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名称	应急管理部	主管部门代码	

项目资金 (万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10分)	执行率 (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225	219		97%	9	执行率*该 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 超过分值 上限。		
			财政拨款	225	219						
			其中: 上级 补助	225	219						
			本级 安排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1: 按照《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家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等规定, 支持做好灾区受灾群众紧急转移安置、因灾死亡失踪人员家属抚慰、受灾群众过渡期生活救助等救助工作, 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维护社会稳定。 目标 2: 支持做好灾区因灾倒损民房恢复重建工作, 争取受灾群众早日入住新居。		有效解决受灾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临时安置、恢复重建等能力, 遏制“因灾致贫、因灾返贫”现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紧急转移安置受灾群众总人次	200 人	200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5	
					过渡期生活救助总人次	1100 人	1100	5		5	
					因灾死亡失踪人员总数	0 人	0	5		5	
					受灾地区倒塌严重房屋恢复重建数量	10 户	6	5		3	
					受灾地区一般损坏房屋修缮数量	2 户	1	5		3	
				质量指标	指标 1: 应急救灾资金下拨率	≥100%	100%	5	1. 若为定性指标,	5	

		指标	指标 2: 救助标准	1. 紧急转移安置和生活救助补助=300 元/人,由政府统筹安排; 2. 因灾死亡失踪家属抚恤补助标准=2 万元/人; 3. 过渡期生活救助补助标准=1800 元/人(人均救助 90 天、每人每天 20 元); 4. 因灾倒塌住房恢复重建补助标准=2 万元/户; 5. 因灾严重损坏住房恢复重建补助标准=1 万元/户; 6. 因灾一般损坏民房修缮补助标准=2000 元/户。	100%	5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省级财政、应急管理部门收	≤10 个工作日	1 年	5		5	
			指标 2: 倒塌严损房屋重建完成时间	根据重建规划按进度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1 年	5		5	
			指标 3: 一般损坏房屋修缮完成时间	根据重建规划按进度实施	1 年	5		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来		
			指标 1: 灾区社会秩序	稳定有序	稳定有序	10		10	
			指标 2: 重大负面舆情和事件次数	0	无	10		10	

	可 持 续 影 响 指 标	指标 1: 重建房屋质量	符合国家规定的设 防标准	未评定	10	记分。 2. 若为定 量指标, 完成值达 到指标 值, 记满 分; 未达 到指标 值, 按 B/A 或 A/B*该指 标分值记 分。	7	
	满 意 度 指 标 (1 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受灾群众投诉率	≥0%	0%	10	同效益指 标得分计 算方式。	10
总 分								92
绩 效 自 评	有效解决受灾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临时安置、恢复重建等能力, 遏制“因灾致贫、因灾返贫”现象。支持做好灾区受灾群众紧急转移安置、因灾死亡失踪人员家属抚慰、受灾群众过渡期生活救助等救助工作, 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维护社会稳定有效使用专项资金, 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联系人: 龚琳

联系电话: 18083630203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2 万元, 比年初预算持平。与 2018 年相比, 决算数减少 2.48 万元, 降低 16.3%, 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机构改革, 人员划转, 划一部份公用经费给经贸局。

(二)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2019 年度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绥阳县应急管理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0；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反映各级政府举行各类重大活动、召开重要会议（如国务院一类会议、国庆招待会、全国劳模大会）的支出，政府机关房地产管理、公务用车管理等方面的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社保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社保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5）社保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反映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1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项）：反映中央预算对遭受特大自然灾害地区的地方政府在安排受灾群众吃、穿、住和抢救、转移、安置、治病等经费发生困难时给予的专项补助，以及抗御特大自然灾害而设立的中央级救灾物资储备资金。

（1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项）：反映地方预算安排的解决受灾群众吃、穿、住等困难的救济费和发生自然灾害时的抢救、转移、安置、治病等支出，以及为抵御自然灾害而设立的地方救灾储备物资采购资金。

（1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